

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記錄表

P./

• 飲用水設備編號：
設備設置單位：
設備負責人：
水 源 類 別：

•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：
聯 絡 電 話：
設 備 管 理 人：

一、設備維護紀錄：

維護日期	清 洗	更 換	消 毒	其 他	維護人員簽名	備 註
106/5		✓		定期	伯強有限公司	1支
2/10				✓	伯強	
3/10				✓	伯強	
4/10		✓	更換出水口X2支	✓	伯強	2支
5/10				✓	伯強	

註：1、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、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。

設備維護單位：

2、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。

伯強有限公司

(03)455-1504

項目 日期標準	總菌落數 100個/mL	大腸桿菌群 6.0MPN/100mL	硝酸鹽氮 10mg/L	砷 0.05mg/L	自由有效餘氯 0.2~1.5mg/L	檢驗測定單位	是否符合標準	備 註

註：1、社區自設公共給水設備每月檢驗一次大腸桿菌群，總菌落數及自由有效餘氯；
其供水源每月檢驗一次硝酸鹽綠及砷。

2、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：

- (1)、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及總菌落數。
- (2)、非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處理後水質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及總菌落數；
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。

3、非屬指定公告之公私場所打*記號處免填。

4、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，並將原始檢驗報告書存查。

5、飲用水水質標準中「自由有效餘氯」自八十九年七月一日改為0.2-1.0mg/L。

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記錄表

P./

• 飲用水設備編號：
設備設置單位：錦聖國小
設備負責人：
水源類別：

• 登記使用有效期間：106 年 月 日
聯絡電話：
設備管理人：

一、設備維護紀錄：

維護日期	清 洗	更 換	消 毒	其 他	維護人員簽名	備 註
106/1/5		✓		定期	伯強有限公司	1支
2/10				✓	伯強	
3/10				✓	伯強	
4/10		✓		✓	伯強	2支
5/10				✓	伯強	

註：1、設備維護紀錄應註明清洗、更換及消毒之詳細內容。

2、本表請置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。

設備維護單位：
伯強有限公司

(03)455-1504

二、水質檢驗紀錄：

項目 日期標準	總菌落數 100個/mL	大腸桿菌群 6.0MPN/100mL	硝酸鹽氮 10mg/L	砷 0.05mg/L	自由有效餘氯 0.2~1.5mg/L	檢驗測定單位	是否符合標準	備 註

註：1、社區自設公共給水設備每月檢驗一次大腸桿菌群，總菌落數及自由有效餘氯；
其供水源每月檢驗一次硝酸鹽綠及砷。

2、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：

- (1)、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及總菌落數。
- (2)、非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處理後水質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及總菌落數；
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。

3、非屬指定公告之公私場所打*記號處免填。

4、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，並將原始檢驗報告書存查。

5、飲用水水質標準中「自由有效餘氯」自八十九年七月一日改為0.2-1.0mg/L。